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达市府办发〔2022〕61号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达州市推进研学旅行实践工作方案
（2022—2025年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达州高新区管委会，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级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《达州市推进研学旅行实践工作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9月2日

达州市推进研学旅行实践工作方案
（2022—2025年）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研学旅行大会精神，全面推进达州研学旅行实践工作开新局，促进“教育+旅游”高质量融合发展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提高中小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，以《研学旅行实践活动设计规范》《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设施与服务规范》为准则，秉持“教育性、实践性、安全性、公益性、普及性、整合性”原则，依托全市丰富的自然和人文资源，打造一批特色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，开发一批精品研学旅行线路，设计一批主题研学旅行课程，培养一批专业研学旅行导师，逐步构建完善的研学旅行实践体系，推进文化旅游与教育事业深度融合和创新发展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将研学旅行实践纳入全市“十四五”期间重点工作内容，到2025年，建成15个市级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、争创15个省级研学旅行基地，开发10条市内研学旅行特色线路，设计10套优质研学旅行课程，培训200名研学旅行专业导师，打响1个研学旅行实践品牌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打造一批特色研学旅行基地。对照《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设施与服务规范》，打造一批主题鲜明的特色研学旅行基地。重点依托达州博物馆、巴人历史文化馆、汉阙文化博物馆、罗家坝遗址博物馆、渠县文庙等打造文博类研学旅行基地；依托神剑园、万源保卫战战史陈列馆、巴山红军公园、红色渠县纪念园、石桥古镇等打造革命教育类研学旅行基地；依托钢琴博物馆、515艺术创窟等打造艺术教育类研学旅行基地；依托巴山大峡谷、八台山、賨人谷等打造自然生态类研学旅行基地；依托磐石月湖、帝源生态农场、渔人部落、巴乡水岸、田米水乡等打造农耕文化类研学旅行基地；依托五峰山、金石野生动物园、天誉欢乐海底世界、秦巴海洋公园等打造生物科普类研学旅行基地。开展市级研学旅行基地评选认定工作，支持创建省级、国家级研学旅行基地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局、市教育局，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，含达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达州东部经开区，下同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。逗号前为牵头部门，下同〕

（二）建设一批规模研学旅行营地。依托旧厂房、闲置校舍、景区宾馆等设施，围绕吃、住、研、学等服务要素，改建一批功能完善、安全规范的研学旅行营地。启动通川区青少年素质教育实践学校二期建设，完善主题教育、劳动教育、素质教育功能设施，争创省级研学旅行营地；加快云门天寨自然教育公园建设，

完善住宿接待等服务设施，打造中医药科普类研学旅行营地；依托巴山大峡谷桑树坪、龙潭河鑫达养生基地为核心，打造地质类研学旅行营地；加快月亮坪森林康养基地建设，打造森林生态科普教育研学旅行营地；整合賨人谷研学基地和賨人谷假日酒店资源，打造賨人文化研学旅行营地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局、市教育局，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林业局、有关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〕

（三）开发一批精品研学旅行线路。细分研学旅行市场，围绕“自然、人文、红色、乡村”四大主题，以省级研学旅行基地为核心，联合相关专家学者、研学运营机构，系统开发地学、人文、红色教育、乡村振兴等研学旅行精品线路。各中小学校按照教学计划安排，可结合线路策划开展相关主题研学实践活动。充分利用巴蜀文化旅游走廊、万达开文旅一体化和川东北文旅经济带等建设机遇，与周边地市加强研学活动交流合作，开发一批特色突出、形式多样的研学旅行线路。以中小学生研学实践为基础，兼顾学龄前幼儿、成人等研学对象年龄组成、知识结构、认知水平等特征，开发不同类型、路程、时长、课程的跨区域、跨学科、跨年龄的精品线路，形成布局合理、互联互通、辐射广泛的研学旅行网络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局、市教育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〕

（四）设计一批主题研学旅行课程。按照教育部《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》，依据地方教材《可爱的四川》，指导

各中小学校和基地（营地）因地制宜做好研学课程开发，构建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的研学旅行实践课程体系。围绕地质公园、风景名胜区、森林公园等设计自然类课程，围绕历史遗址、重点文物、文博场馆等设计人文类课程，围绕爱国教育基地、革命纪念馆（陈列馆）等设计励志类课程，围绕自然保护区、湿地公园、动物园、海洋馆等设计科普类课程，围绕生态农场、农事基地等设计劳动类课程。到2025年底，有条件的中小学校至少设计一套富有地域特色的研学课程，省、市已命名的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至少设计一套育人效果突出的主题研学旅行实践课程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，市文体旅游局、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〕

（五）培养一批专业研学旅行导师。推行研学旅行实践活动“双师制”，建立以学校教师为主、研学旅行导师为辅的研学师资队伍。相关单位联合四川文理学院等高校，开展研学旅行培训、举办研学旅行指导师技能大赛、开展研学实践案例交流、组织外出考察学习，提升研学导师职业道德修养、专业知识储备、研学课程策划及执行能力、研学旅行安全指引及综合应变能力。整合社会各界优质资源，吸纳专家学者、非遗传承人、讲解员、导游等优秀人才充实到研学导师队伍。加强研学旅行从业人员管理，指导企业、院校、第三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，培养一支集知识型、管理型、教育型为一体的高素质、专业化研学旅行指导师队伍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、

市文体旅游局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〕

（六）培育一批优质研学服务机构。建立研学旅行实践准入和退出机制，对相关服务机构实行备案管理。定期对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基础设施、人员队伍、课程设计、活动开展、制度建设、安全管理等进行考核评价，对运营机构人员配置、产品开发、组织管理、安全保障、活动效果等进行评价和公布，评价结果作为准入和退出的依据。到2025年底，全市培育20家优质研学旅行服务机构，逐步建立经营良好、服务规范、安全有效的研学旅行服务体系。充分发挥教育、旅游行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，整合学校、基（营）地、旅行社、餐饮、住宿、交通资源，加强与线上旅游平台（OTA）合作，建立共商共建、共创共享的研学工作联盟，全域推广达州研学旅行实践产品。〔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、市文体旅游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〕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。充分发挥达州市中小学研学旅行实践工作协调小组作用，研究制定支持政策，审议重点事项，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全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工作。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，同向发力，落实减免场馆、景区（点）门票优惠政策，争取国家、省研学项目资金，保障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期间食宿、医疗、交通、安全、保险等责任落实。各地参照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，确保全市研学旅行实践工作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强化激励引导。要加大对研学旅行实践工作财政投入，重点用于基地（营地）品牌创建、课程研发、导师培养和活动组织等。市级财政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、省级研学旅行营地、省级研学旅行基地的单位分别给予一次性20万元、10万元、5万元奖励；省级晋升为国家级的，按高等级的一次性奖励金额补齐；对全年组织接待研学旅行人数排名前3位且累计5000人次以上的旅行社分别给予5万元、4万元、3万元奖励；对获得全国研学旅行导师技能大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个人分别给予3万元、2万元、1万元奖励；对获得全省研学旅行导师技能大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个人分别给予5000元、3000元、1000元奖励。

（三）完善工作机制。规范研学旅行实践工作规程，严审研学计划和教学课程，做到“活动有方案、行前有备案、应急有预案”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实施分级备案制度，各地教育主管部门要严审学校研学实践活动方案、应急预案、认购保险、签订责任书等，切实加强行前安全教育，提升风险防控意识。严格研学承办机构或企业准入条件和服务标准，建立行之有效的安全责任落实、事故处理、责任界定及纠纷化解等机制，确保研学旅行实践活动平安规范有序开展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机关，市中级法院，市检察院，达州军分区。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2年9月2日印发